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陳麗秋
電話：02-27208889轉6370
電子信箱：aw8962@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43049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年兒少交通事故處理推廣座談宣傳單1份 (36556011_1143049447_1_ATTACH1.png)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下稱靖娟基金會）OK繃兒童服務中心辦理「114年兒少交通事故處理推廣座談」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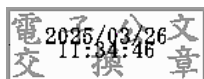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靖娟基金會114年3月24日114靖娟北總字第1140000116號函。
- 二、靖娟基金會OK繃兒童服務中心於114年5月9日14時至16時30分，採線上方式辦理「兒少交通事故處理推廣座談」，期待透過對話方式從交通、心理、社會等角度分享中心協助處理交通事故的服務經驗傳達給更多相關工作者，讓不同專業之間以同理的態度更了解彼此，一同協助為孩子謀取最大的利益。
- 三、活動報名及相關資訊，請洽詢靖娟基金會OK繃兒童服務中心。
- 四、檢附「114年兒少交通事故處理座談」宣傳單張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

公文文號：1146002227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下稱靖娟基金會）OK繃兒童服務中心辦理「114年兒少交通事故處理推廣座談」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意見欄

1.永吉國中 永吉國中各組室 學務處-生教組長 林梅君 送陳/會 114/03/26 13:01:38

擬：

- 一、予以公告周知。
- 二、文陳閱後存查。

2.永吉國中 永吉國中各組室 學務處-學務主任 詹一珍 送陳/會 114/03/26 13:52:02

擬：

- 一、予以公告周知。
- 二、文陳閱後存查。

3.永吉國中 永吉國中各組室 校長室-校長 謝丞韋 決行 114/03/26 17:09:49

如擬

TAIPEI
臺北